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朝阳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调整 2026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由“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调整为“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额度生效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授权的额度将自动失效。

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4）。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